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3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根据该公告，本公司将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4 月 6 日，公司监事会接到后藤信监事的书面辞职报告。同日，公司董事会接到公司股东富士通（中国）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 28.81%的股份）提出的《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及增加 2009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临时提案》。随后，本公司董事会发布了《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及拟增加 2009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公告》。

2010 年 4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还接到公司股东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 43.21%的股份）提出的《关于提请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改经济担保制度〉的临时提案》，该临时提案建议参照目前市场化的担保费率标准修改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时的担保费率。

目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已完成，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就富士通（中国）有限公司和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补充公告如下，供股东大会审议：

一、为了尽快补选公司监事，在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选举监事的议案》，本次将选举一名股东代表监事，结合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结果，推荐曲渊景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其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曲渊景昌先生的简历如下：

曲渊景昌，男，日本国籍，1958 年 9 月出生，大学学历。1981 至 1992 年，

在富士通株式会社情报处理部门从事生产管理业务；1992 至 1997 年，在 Fujitsu Computer Products of America 历任课长、部长；1998 至 2008 年，在富士通株式会社购买本部历任部长、统括部长、本部长代理；2008 至 2010 年，在富士通微电子株式会社担任企画室长；2010 年至今，在富士通半导体株式会社担任执行董事、经营推进部本部长。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曲浏景昌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47 条和《公司章程》第 13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监事的任职要求。

曲浏景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曲浏景昌先生为富士通半导体株式会社的员工，富士通半导体株式会社与公司第二大股东富士通（中国）有限公司同为富士通株式会社的全资子公司，同受富士通株式会社控制。

二、在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修改经济担保制度的议案》，具体修改方案如下：

修改经济担保制度第八条的内容

修改前：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时，按担保额的 2%收取手续费。

修改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时，按担保额的 1%收取手续费。

三、因增加了《选举监事的议案》和《修改经济担保制度的议案》，原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有如下事项需补充：

1. 在“二、会议审议事项”中增加“18. 审议《选举监事的议案》”和“19. 审议《修改经济担保制度的议案》”。

2. 在“六、关于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中，将每一议案相应的申报价格修改为：

议案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100元

1	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0元
2	公司2010年度经营目标和投资计划	2.00元
3	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00元
4	募集资金2009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00元
5	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00元
6	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00元
7	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00元
8	关于公司2010年与富士通(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8.00元
9	关于续聘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元
10	公司2010年与银行签署授信协议的议案	10.00元
1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1.00元
12	关于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2.00元
12-1	发行股票种类	12.01元
12-2	发行股票每股面值	12.02元
12-3	本次发行数量和规模	12.03元
12-4	本次发行对象	12.04元
12-5	本次发行股票发行方式	12.05元
12-6	本次发行股票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2.06元
12-7	本次发行股票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	12.07元
12-8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	12.08元
12-9	关于本次发行完成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	12.09元
12-10	本次增发股票上市地	12.10元
12-11	本次增发决议的有效期	12.11元
1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3.00元
14	关于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14.00元
15	关于聘请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的议案	15.00元
16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事宜的议案	16.00元

17	公司非常勤监事津贴的议案	17.00元
18	选举监事的议案	18.00元
19	修改经济担保制度的议案	19.00元

3. 将授权委托书修改为：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斟酌投票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公司2010年度经营目标和投资计划			
3	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募集资金2009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	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	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	关于公司2010年与富士通（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9	关于续聘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公司2010年与银行签署授信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2.1	发行股票种类			
12.2	发行股票每股面值			
12.3	本次发行数量和规模			
12.4	本次发行对象			
12.5	本次发行股票发行方式			
12.6	本次发行股票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2.7	本次发行股票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			
12.8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			
12.9	关于本次发行完成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			
12.10	本次增发股票上市地			
12.11	本次增发决议的有效期			
1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4	关于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聘请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的议案			
16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事宜的议案			
17	公司非常勤监事津贴的议案			
18	选举监事的议案			
19	修改经济担保制度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1、请在上述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四、除上述内容外，本公司2010年3月27日发布的《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务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7日